

总目 39 – 渠务署

管制人员：渠务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预算	35.911 亿元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 043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050 个，增幅为 7 个。	10.29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9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90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雨水排放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4：水务、渠务及斜坡安全(发展局局长)。
纲领(2) 污水处理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及生态局局长)。

详情

纲领(1)：雨水排放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41.7	640.6	639.7 (-0.1%)	658.0 (+2.9%)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2.7%)

宗旨

2 宗旨是勘测、规划、设计、建造、管理、操作和维修排水渠、排洪渠及其他防洪装置；制定排水渠标准，并确保予以遵守；以及尽量降低水浸风险。

简介

- 3 渠务署有关雨水排放的工作包括：
- 就排水渠和缓洪及防洪工程项目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定期检查、清理和维修排水系统；
 - 管理、操作和维修防洪设施；以及
 - 查核新发展项目的排水渠建议书，以及确保现有排水系统足敷应用。
- 4 有关衡量雨水排放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下午 1 时前接获的雨水渠淤塞 投诉，在同日作出回应(%)	99	99	99	99
下午 1 时后接获的雨水渠淤塞 投诉，在翌日中午前作出 回应(%)	99	99	99	99
接获雨水渠接驳申请后，在 9 个 工作天内回复申请人(%)	99	100	100	100

总目 39 – 渠务署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正在进行详细设计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31,226.4	32,171.1	26,552.7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4,577.3	6,682.0	11,988.9
基本工程项目开支(百万元)	808.1	1,129.5	1,385.6
管理中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2 777	2 785	2 792
经检查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2 342	2 342	2 343
经清理的排水渠及水道总长度(公里)	803	806	801
运作中的防洪装置总数	157	229	28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渠务署将会：

- 继续规划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统，并分阶段实施拟议改善工程；
- 继续检讨港岛南部及将军澳的雨水排放整体计划；
- 继续分阶段就更换和修复雨水排放系统进行勘测、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就屯门、荃湾及葵青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和屯门河中段活化工程展开勘测工作；
- 继续就梅窝及东区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进行勘测工作和展开设计工作；
- 继续就北区(余下工程)、打鼓岭、旺角、观塘(第 2 期)、大埔、沙田、西贡、香港仔(第 2 阶段)、九龙城、黄大仙及元朗(余下工程)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和大围明渠及火炭明渠的活化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继续就北区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第一期)进行设计工作和展开建造工程；
- 就昂坪、松园及元朗(第 1 阶段)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完成建造工程；
- 继续进行有关把敬业街明渠转化成翠屏河的建造工程；薄扶林村及元朗(第 2 阶段)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元朗防洪坝计划；以及元朗市明渠(市区中心段)、尖沙咀、观塘(第 1 期)、香港仔(第 1 阶段)及赤柱的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
- 就涌尾明渠下游行人板道展开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继续进行有关甄选河段进行活化的研究，落实「河畔城市」的概念；
- 继续就房屋及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发展事宜，提供与渠务相关的专业意见及支援服务；以及
- 继续就「应对海平面上升和极端降雨的防洪管理策略规划研究」进行研究工作。

纲领(2)：污水处理服务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582.2	2,806.6	2,799.2 (-0.3%)	2,933.1 (+4.8%)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4.5%)

宗旨

6 宗旨是勘测、规划、设计并建造污水渠系统和污水处理及排放设施；制定污水收集系统标准，并确保予以遵守；有效地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渠系统及污水处理厂；以及根据《污水处理服务条例》(第 463 章)有效地执行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

简介

7 渠务署有关污水处理服务的工作包括：

- 就污水渠系统和污水处理及排放设施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定期检查、清理和维修污水渠系统；
- 查核污水渠系统建议书及有关接驳工程；
- 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泵房及污水处理厂；以及
- 管理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

总目 39 – 渠务署

8 有关衡量污水处理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计划)
下午 1 时前接获的污水渠淤塞 投诉，在同日作出回应(%)	99	99	100	99
下午 1 时后接获的污水渠淤塞 投诉，在翌日中午前作出 回应(%)	99	99	99	99
接获污水渠接驳申请后，在 9 个 工作天内回复申请人(%)	99	100	100	100
接获有关排污费及工商业污水附加费 的书面查询后，在 1 个月内 给予正式回复(%)	98	100	100	98

指标

	2021 (实际)	2022 (实际)	2023 (预算)
正在进行详细设计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63,780.6	67,107.7	58,824.2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项目总值(百万元)	57,213.9	57,501.9	62,297.0
基本工程项目开支(百万元)	4,294.5	5,731.1	5,523.1
管理中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1 886	1 917	1 940
经检查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1 182	1 194	1 183
经清理的污水渠总长度(公里)	755	756	753
经处理的污水量(百万立方米)	1 038	1 023	1 031
根据指定标准操作和维修的装置总数	350	351	352
缴交排污费用户数目(千个)	2 916	2 959	2 997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9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渠务署将会：

- 继续就污水收集整体计划的污水收集系统工程进行勘测、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继续就「搬迁沙田污水处理厂往岩洞」项目进行第 2 阶段建造工程，并就该项目的余下工程进行设计工作，以便展开第 3 阶段建造工程，以及计划把其他合适的污水处理设施搬迁往岩洞(纲领(2)污水处理服务项下与「搬迁污水处理厂往岩洞」项目相关的工作，属发展局局长而非环境及生态局局长的职权范围)；
- 继续就以下项目进行建造工程：
 - 石湖墟净水设施建造工程；
 - 元朗净水设施第 1 阶段建造工程；
 - 东涌和小蚝湾之间现有加压污水管的修复工程；
 - 九龙西部及荃湾污水系统改善工程－第 2 期；
 - 沙田、大埔、牛尾海、将军澳、屯门、荃湾、葵涌、北区、梅窝、南丫岛、坪洲及南大屿山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沙头角污水处理厂第 1 期扩建工程；
 - 长洲污水处理厂改善工程；
 - 大屿山磡石湾污水处理厂的建造工程；
 - 元朗及油塘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以及
 - 新界东北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
- 就以下项目完成余下工程：
 - 九龙中部及东部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第 3 期；
 - 汀角路污水泵房及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
 - 大埔滘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以及
 - 荃湾及葵涌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继续分阶段就更换和修复污水收集系统进行勘测、规划、设计工作和建造工程；
- 就以下项目完成设计工作和展开建造工程：
 - 长沙湾及南区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
 - 北区及牛尾海部分乡村的污水收集系统建造工程；
 - 洪水桥净水设施(第 1 期)工程；以及
 - 红磡、铜锣湾及荃湾的旱季截流器建造工程；
- 继续就厦村、九龙、南区、西贡、大埔、沙田及屯门的加压污水管建造及修复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继续就薄扶林、葵涌、荃湾、屯门、北区、沙田、大埔、牛尾海、元朗及离岛部分乡村进行污水收集系统的勘测和设计工作；
- 继续就洪水桥净水设施(第 2 期)工程和大埔污水处理厂改善工程进行设计工作；
- 展开元朗南净水设施和新田／落马洲净水设施的设计工作；
- 继续就以下项目进行勘测和展开设计工作：
 - 湾仔东及筲箕湾的旱季截流器建造工程；
 - 吐露港经处理排放水输送计划改善工程；
 - 大埔污水处理厂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设施；以及
 - 「优化海港旁基本污水处理厂—第 1 期」；
- 就北区部分乡村展开污水收集系统的勘测工作；
- 继续在大埔污水处理厂进行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试验计划，并在沙田污水处理厂展开厨余与污泥共消化试验计划；
- 继续以合乎经济效益的方式管理、操作和维修污水渠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尤其留意环境问题；以及
- 继续就房屋及优先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发展事宜，提供专业意见及支援。

总目 39 – 渠务署

财 政 拨 款 分 析				
	2021-22 (实际) (百万元)	2022-2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2-23 (修订) (百万元)	2023-24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雨水排放	641.7	640.6	639.7	658.0
(2) 污水处理服务	2,582.2	2,806.6	2,799.2	2,933.1
	3,223.9	3,447.2	3,438.9 (-0.2%)	3,591.1 (+4.4%)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4.2%)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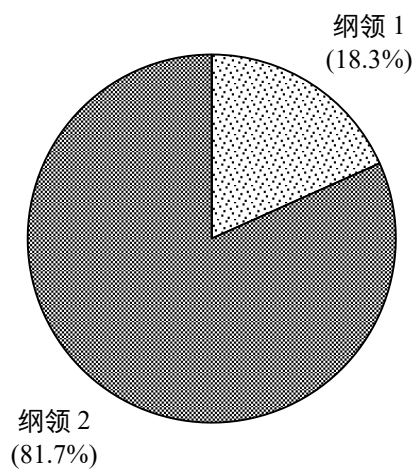
纲领(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30 万元(2.9%)，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以及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令所需拨款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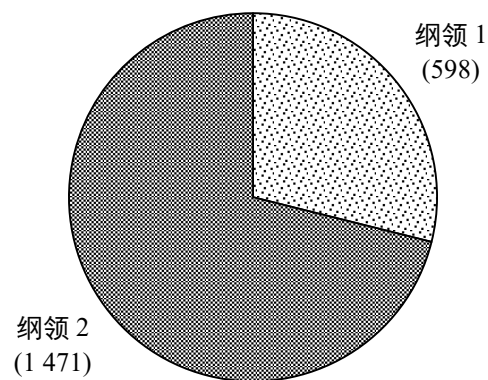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39 亿元(4.8%)，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填补职位空缺的全年费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净增加 7 个职位、购置和更换设备，以及其他运作开支，令所需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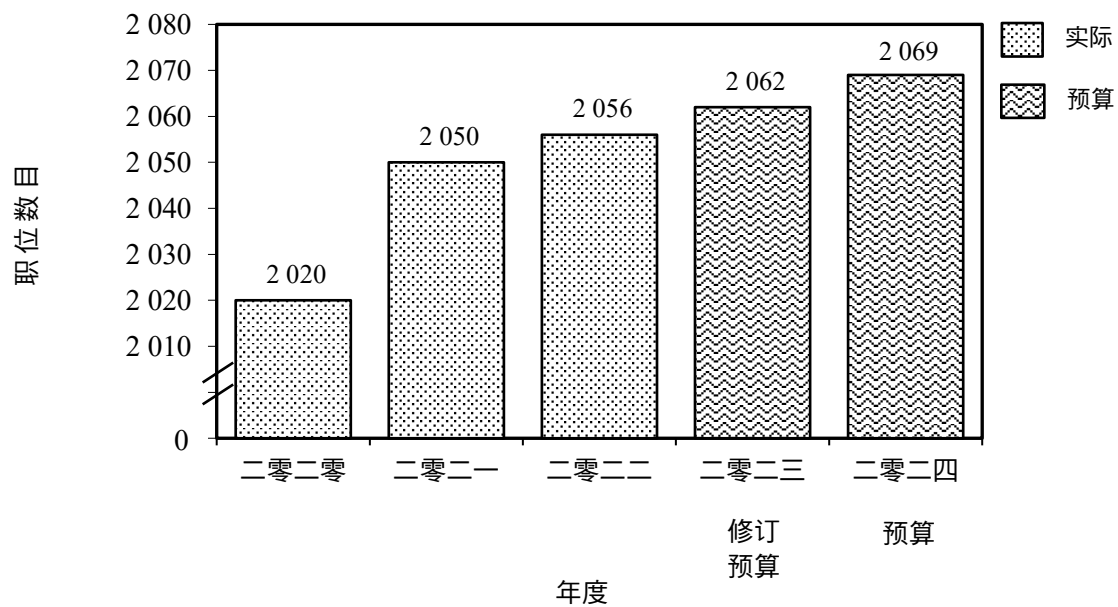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39 – 渠务署

分目 (编号)	2021-22 实际开支	2022-23 核准预算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150,744	3,383,616	3,375,379	3,503,794
经常开支总额	3,150,744	3,383,616	3,375,379	3,503,794
经营账目总额	3,150,744	3,383,616	3,375,379	3,503,794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	—	6,700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73,167	63,560	63,560	80,635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73,167	63,560	63,560	87,335
非经营账目总额	73,167	63,560	63,560	87,335
开支总额	3,223,911	3,447,176	3,438,939	3,591,129

总目 39 – 渠务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渠务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591,129,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2,190,000 元，而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367,218,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503,794,000 元，用以支付渠务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渠务署的人手编制有 2 062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净增加 7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得超过 1,029,05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009,698	1,092,263	1,042,685	1,141,963
— 津贴	43,206	41,557	44,378	46,167
— 工作相关津贴	8,956	9,786	10,856	10,44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5,972	6,684	6,077	7,151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65,238	77,976	75,159	91,814
部门开支				
— 电灯及电力	367,923	369,488	398,277	498,000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238,768	381,781	381,781	244,189
— 燃料及润滑油	6,037	2,376	5,759	2,788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244,706	256,229	244,706	365,000
— 维修材料	110,871	104,975	101,849	97,334
— 合约维修工作	806,848	774,603	815,468	752,489
— 一般部门开支	242,521	265,898	248,384	246,458
	<u>3,150,744</u>	<u>3,383,616</u>	<u>3,375,379</u>	<u>3,503,794</u>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0,635,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075,000 元(26.9%)，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购置和更换设备的需求有所增加。

总目 39 – 渠务署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核准	截至	
(编号)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31.3.2022 止 的累积开支	2022-23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2	更换大埔污水处理厂第二期之 初级污泥排放系统 [^]	19,000	—	19,000
	总额	19,000	—	19,000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3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